

关于拉萨市拟推荐申报自治区级新型 农牧业经营主体名单的公示

根据自治区级农牧业产业化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《关于开展第二批自治区级家庭农（牧）场、农牧民专业合作社申报评定及2025年自治区级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监测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经营主体自愿申报、县（区）初审推荐、市级审核等程序，现将拟推荐上报的9家自治区级农牧民专业合作社、12家家庭农（牧）场名单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5年4月21日至2025年4月29日（共7个工作日）。

如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以实名、书面形式向拉萨市农业农村局反映，反映情况须客观真实，提供具体线索或事实依据，并提供本人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联系电话等信息，以便核查。对匿名或无具体事实依据的异议，不予受理。

联系电话：0891-6364151

拟推荐申报自治区级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名单

农牧民专业合作社：

- 1.林周藏多容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
- 2.林周青麦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
- 3.林周县甘曲镇江角村缝制藏式服装农民专业合作社
- 4.林周罗玛仓农机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

- 5.杰布糌粑加工农民专业合作社
- 6.堆龙楚布那日加沃藏香专业合作社
- 7.达孜县雪乡阿古传统藏戏服饰农牧民专业合作社
- 8.曲水县拓钦农业综合开发农民专业合作社
- 9.尼木县塔荣镇东松村兴旺藏式家具制作农民专业合作社

家庭农（牧）场：

- 1.曲水内忠家庭牧场
- 2.曲水欧珠旺姆苗木种植家庭农场
- 3.林周女加略家庭农场
- 4.林周巴桑宗巴家庭农场
- 5.林周扎旦家庭农场
- 6.林周其米央金家庭农场
- 7.林周白措家庭农场
- 8.林周多朵家庭农场
- 9.林周玉珍家庭牧场
- 10.当雄县桑巴敦智咯布家庭牧场
- 11.当雄县赤列益西家庭牧场
- 12.当雄县朗多家庭牧场

拉萨市农业农村局

2025 年 4 月 18 日